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10 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三) 合并利润表	第 5 页
(四) 母公司利润表	第 6 页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7 页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9 页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0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1—104 页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6〕11-53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科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东阳光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东阳光科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阳光科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100,499,525.53	1,682,457,596.02	短期借款	20	1,797,404,000.00	2,334,556,674.2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649,538,997.88	407,065,552.44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833,335,676.49	786,566,239.76	应付票据	21	80,474,201.69	74,950,000.00
预付款项	4	66,620,487.60	146,451,031.98	应付账款	22	478,923,865.35	396,761,188.13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3	23,612,102.78	29,505,681.07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4	49,000,623.43	44,255,982.40
应收股利	5		21,287,870.08	应交税费	25	22,858,917.83	40,294,132.39
其他应收款	6	58,636,375.73	78,932,137.90	应付利息	26	116,352,054.79	98,890,883.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27	51,874,861.47	26,364,733.46
存货	7	1,017,623,466.57	1,000,218,886.42	其他应付款	28	565,295,248.85	892,373,856.7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8	110,040,120.00	110,524,665.12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3,836,294,649.80	4,233,503,979.72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1,921,392,543.99	600,6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107,188,420.18	4,538,643,131.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436,720,000.00	389,750,000.00
				应付债券	31	1,076,910,476.22	1,885,311,028.7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2	3,440,000.00	6,88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3	7,418,179.00	8,290,907.00
				预计负债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34	85,297,031.69	65,657,889.48
发放贷款及垫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31,181,897.07	31,839,296.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344,120,119.95	282,321,60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0,967,583.98	2,387,729,122.13
长期应收款				负债合计		6,748,156,004.16	6,926,372,253.83
长期股权投资	10	36,272,554.23	198,000,000.00	所有者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	2,468,873,909.00	949,566,888.00
固定资产	11	3,428,988,177.15	3,519,723,370.15	其他权益工具			
在建工程	12	1,106,914,409.00	688,808,465.36	其中：优先股			
工程物资	13	13,637,682.19	11,141,963.50	永续债			
固定资产清理				资本公积	36	147,464,815.58	1,571,815,147.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减：库存股			
油气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37	-13,201,482.73	
无形资产	14	1,901,952,430.10	1,826,396,932.11	专项储备	38		
开发支出	15	38,636,379.50	71,868,314.34	盈余公积	39	73,686,769.96	59,452,924.45
商誉	16	1,595,616.68	1,595,616.68	一般风险准备			
长期待摊费用	17	14,656,938.15	5,188,223.73	未分配利润	40	920,133,529.66	986,848,257.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44,297,906.62	42,535,15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96,957,541.47	3,567,683,217.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161,285,639.07	229,473,994.21	少数股东权益		583,538,956.81	616,502,14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92,357,852.64	6,877,053,639.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0,496,498.28	4,184,185,365.25
资产总计		10,928,652,502.44	11,110,557,61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28,652,502.44	11,110,557,619.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2015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4,002,124.52	217,775,768.09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9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14,6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应付账款		4,108,924.00	4,010,250.00
预付款项		2,058,800.00	2,354,800.00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900,280.26	1,189,507.56
应收股利		464,664,000.00	316,087,870.08	应交税费		66,024.38	89,070.71
其他应收款	1	3,593,724,857.55	3,361,115,772.33	应付利息		116,352,054.79	98,890,883.33
存货				应付股利		51,874,861.47	26,364,733.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应付款		1,618,123,011.35	1,688,528,409.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38,952,543.99	9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104,564,382.07	3,897,334,210.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830,377,700.24	2,859,072,855.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4,500,000.00	
				应付债券		1,076,910,476.22	1,885,311,028.7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非流动资产:				预计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4,120,119.95	282,321,602.68	递延收益		9,000,000.00	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应收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2	3,344,792,908.21	3,294,020,353.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0,410,476.22	1,894,311,028.79
投资性房地产				负债合计		5,000,788,176.46	4,753,383,883.83
固定资产		848,427.35	992,418.66	所有者权益:			
在建工程				实收资本(或股本)		2,468,873,909.00	949,566,888.00
工程物资				其他权益工具			
固定资产清理				其中: 优先股			
生产性生物资产				永续债			
油气资产				资本公积		57,832,047.33	1,482,182,379.33
无形资产		75,000.00	165,000.00	减: 库存股			
开发支出				其他综合收益		-13,201,482.73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73,686,769.96	59,452,924.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206,421,417.56	230,247,510.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3,612,661.12	2,721,449,70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9,836,455.51	3,577,499,37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94,400,837.58	7,474,833,585.82
资产总计		7,794,400,837.58	7,474,833,585.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5年度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4,686,040,421.77	5,112,354,105.03
其中：营业收入	1	4,686,040,421.77	5,112,354,105.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33,697,808.17	4,886,654,501.60
其中：营业成本	1	3,922,492,578.36	4,154,146,061.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	14,574,038.38	16,157,533.72
销售费用	3	91,915,066.73	108,966,418.21
管理费用	4	300,481,156.39	252,808,487.70
财务费用	5	289,558,938.06	307,127,348.77
资产减值损失	6	14,676,030.25	47,448,651.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2,068,497.56	19,987,433.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554.23	21,287,870.0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411,111.16	245,687,036.77
加：营业外收入	8	77,991,635.58	57,122,555.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821.91	607,391.62
减：营业外支出	9	14,955,420.91	2,441,622.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67,723.58	1,550,200.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447,325.83	300,367,969.84
减：所得税费用	10	46,771,346.18	112,464,890.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675,979.65	187,903,07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449,820.36	156,276,217.63
少数股东损益		-18,773,840.71	31,626,862.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01,482.7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01,482.7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01,482.7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	-13,201,482.7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7,474,496.92	187,903,07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6,248,337.63	156,276,217.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773,840.71	31,626,862.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2015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104,462.97	13,027,643.88
财务费用		114,761,573.32	187,263,989.09
资产减值损失		6,059.70	35,385.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	228,003,329.13	289,336,107.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0,554.23	21,287,870.0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131,233.14	89,009,088.69
加：营业外收入		39,207,222.00	29,211,47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338,455.14	118,220,560.6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338,455.14	118,220,560.6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201,482.7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01,482.7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01,482.7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9,136,972.41	118,220,560.6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95,335,125.86	3,201,292,492.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1,301,762.64	183,613,042.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14,585,737.97	168,286,75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1,222,626.47	3,553,192,293.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1,104,396.63	2,106,879,113.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5,684,557.83	279,275,532.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907,249.61	308,220,85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108,250,577.42	139,072,26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1,946,781.49	2,833,447,76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275,844.98	719,744,530.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65,813.42	21,609.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816.00	19,586,855.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6,384,941.27	235,066,0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587,570.69	254,674,489.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081,990.24	1,007,543,648.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1,082,000.00	20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4,351,216.15	57,971,347.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2,515,206.39	1,266,514,995.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927,635.70	-1,011,840,50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5,812,705.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2,886.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8,144,300.00	2,904,973,155.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695,500,000.00	715,621,0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8,644,300.00	4,596,406,880.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50,454,866.37	2,997,070,91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0,396,471.82	349,615,084.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189,350.61	14,930,375.7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841,479,201.00	751,049,65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2,330,539.19	4,097,735,65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686,239.19	498,671,226.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41,647.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196,382.25	206,575,25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8,813,849.25	872,238,598.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1,617,467.00	1,078,813,849.2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15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75,773,127.34	9,223,567,58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5,773,127.34	9,223,567,582.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45,726.29	12,566,30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505.44	513,66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6,320,156.11	8,832,396,20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93,232,387.84	8,845,476,17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40,739.50	378,091,411.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236,644.98	208,128,237.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36,644.98	415,128,237.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3,582,000.00	1,229,094,47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582,000.00	1,231,117,17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345,355.02	-815,988,93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3,999,81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0,000,000.00	1,0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5,500,000.00	2,123,999,81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9,500,000.00	1,26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969,028.05	217,654,848.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7,469,028.05	1,578,754,848.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30,971.95	545,244,97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775,768.09	110,428,31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02,124.52	217,775,768.0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0,596,888.00	59,432,924.45	898,848,257.00	616,922,148.13	4,184,183,335.25	827,466,788.00	687,630,111.29	47,630,868.38	890,572,433.93	898,303,744.85	3,330,972,46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0,596,888.00	59,432,924.45	898,848,257.00	616,922,148.13	4,184,183,335.25	827,466,788.00	687,630,111.29	47,630,868.38	890,572,433.93	898,303,744.85	3,330,972,462.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9,307,022.00	14,233,843.51	66,714,727.43	-32,963,191.32	-3,688,896.97	122,100,100.00	884,178,038.29	11,822,056.07	96,197,817.16	-28,186,196.72	833,212,412.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与资本公积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利润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80,577,900.00	73,666,767.96	965,562,984.43	583,958,956.81	4,180,494,438.28	949,566,888.00	1,571,815,147.58	59,452,924.45	986,770,251.09	870,117,548.13	4,164,184,875.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工具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工具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期初	期末		
一、上年期末余额	949,566,888.00	1,482,182,379.33	59,452,924.45	230,247,510.21	2,721,495,701.99	827,466,788.00							831,352,660.23			47,630,868.38	171,327,349.99							47,630,868.38	171,327,34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9,566,888.00	1,482,182,379.33	59,452,924.45	230,247,510.21	2,721,495,701.99	827,466,788.00							831,352,660.23			47,630,868.38	171,327,349.99							47,630,868.38	171,327,34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9,307,021.00	-1,424,350,332.00	14,233,845.51	-23,856,092.45	72,862,959.13	122,100,100.00							850,799,719.00			11,822,056.07	58,920,160.22							11,822,056.07	58,920,160.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9,196,972.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4,956,689.00		14,233,845.51	-166,166,547.79	-56,974,013.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33,845.51	-14,233,845.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4,956,689.00			-151,900,702.28	-56,974,013.2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24,350,33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24,350,332.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68,873,909.00	57,832,047.33	73,686,769.96	206,421,417.56	2,793,612,661.12	949,566,888.00							1,682,152,379.33			59,452,924.45	230,247,510.21							59,452,924.45	230,247,510.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成都量具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原成都量具刀具总厂改组而成，于 1988 年 5 月 12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后经历次变更，公司总部现位于广东省韶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200673131734N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468,873,909.00 元，股份总数 2,468,873,909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2,621,752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456,252,157 股。公司股票于 1993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子材料加工行业。经营范围：矿产资源的投资；氟化工的投资、研发；新能源相关产品及新型材料的投资、研发；项目投资；高纯铝、电极箔、亲水箔及亲水箔用涂料、铝电解电容器、软磁材料、电化工产品的发展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空调箔、电极箔、电子箔、液碱、铝电解电容器、来料和进料加工等。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 2016 年 3 月 19 日九届十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等 27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

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信用风险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信用证收款、应收出口退税、应收开票银行到期承兑汇票等款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1	1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余额百分比法组合及其他组合等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

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5.00-10.00	6.33-3.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10.00	19.00-6.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10.00	9.50-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10.00	11.88-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10.00	19.00-11.25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

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探矿权及采矿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技术	5
非专利技术	5-10
软件使用权	5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关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相应的技术用于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4. 探矿权核算方法

公司将按规定申请取得或转让取得的探矿权予以资本化，对发生的后续探矿成本，按以

下原则处理：

确定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探矿成本予以资本化；

确定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探矿成本扣除净残值后计入当期损益；

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在一年内将探矿成本暂时予以资本化，到一年时仍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探矿成本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1) 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

(2) 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已费用化的探矿成本又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已费用化的探矿成本不作调整，重新探矿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探明储量的探矿权在取得采矿权后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并按产量法进行摊销。

(十八)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系生产双氧水一次性投入、收益期比较长的催化剂钨触媒和NFC薄片技术服务费，其摊销情况：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定额	摊销年限
化工生产催化剂	产量法	0.1kg/吨	
NFC薄片技术服务费	年限平均法		三年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亲水空调箔、电极箔、电子铝箔、板带材、化工产品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三) 安全生产费

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四) 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 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9%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9.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9.00%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5.00%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5.00%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硕软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5.00%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5.00%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1. 由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出台的《关于同意乳源瑶族自治县、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免征企业应缴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的函》(粤财法[2015]15号),文件规定:同意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清远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免征本地区企业应缴纳企业所得税种属于地方分享部分(含省级和市县级),政策执行时间为2015年-2017年。根据前述文件,本公司乳源地区的纳税主体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后,所得税率原为25%的自2015年开始按15%执行,原来为15%的按9%执行;

2.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至2017年适用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至2015年适用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4.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4年至2016年适用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27,141.12	924,304.04

银行存款	774,251,536.73	1,072,522,464.13
其他货币资金	325,520,847.68	609,010,827.85
合 计	1,100,499,525.53	1,682,457,596.02

(2) 其他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其他货币资金-票据承兑保证金	189,654,375.00
其他货币资金-定期存单质押	97,404,000.00
其他货币资金-诉讼保证金[注]	11,991,190.22
其他货币资金-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	9,832,493.31
其他货币资金-期货账户存款	16,638,789.15
小 计	325,520,847.68

[注]：诉讼保证金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之营业外支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款项除期货保证金外，均因使用受到限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共计 308,882,058.53 元。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49,538,997.88		649,538,997.88	407,065,552.44		407,065,552.44
合 计	649,538,997.88		649,538,997.88	407,065,552.44		407,065,552.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4,824,173.11
小 计	94,824,173.11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22,897,959.76	

小 计	422,897,959.76	
-----	----------------	--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2,810,644.16	98.17	29,474,967.67	3.42	833,335,676.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64,022.81	1.83	16,064,022.81	100.00	
合 计	878,874,666.97	100.00	45,538,990.48	5.18	833,335,676.4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4,323,831.55	98.07	27,757,591.79	3.41	786,566,239.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064,022.81	1.93	16,064,022.81	100.00	
合 计	830,387,854.36	100.00	43,821,614.60	5.28	786,566,239.76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05,396,337.72	8,053,963.38	1.00
1-2年	23,372,640.55	2,337,264.05	10.00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 年	10,727,607.67	3,218,282.29	30.00
3-4 年	2,108,443.91	1,054,221.95	50.00
4-5 年	47,974.52	38,379.61	80.00
5 年以上	14,713,713.11	14,713,713.11	100.00
小 计	856,366,717.48	29,415,824.39	3.43

3)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5,914,328.14	59,143.28	1.00
小 计	5,914,328.14	59,143.28	1.00

4)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证款项	529,598.54		
小 计	529,598.54		

5)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阳江市宝马利汽车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8,690,294.47	8,690,294.47	100.00	客户因经营不善已破产清算,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昆山广城铝业有限公司	6,095,758.26	6,095,758.26	100.00	客户因经营不善已关门停产,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江苏福明电子有限公司	848,198.00	848,198.00	100.00	客户因经营不善已面临倒闭,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昆山中瀚铝业有限公司	429,772.08	429,772.08	100.00	客户因经营不善已关门停产, 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小 计	16,064,022.81	16,064,022.81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17,375.88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万裕电子有限公司 (Man Yue Electronics Co.Ltd)	35,242,378.65	4.01	377,808.95
广州金日科技有限公司	31,072,054.72	3.54	310,720.55
肇庆华锋电子铝箔有限公司	17,966,586.99	2.04	179,665.87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16,724,566.18	1.90	167,245.66
浙江关铝铝业有限公司	16,330,851.22	1.86	163,308.51
小 计	117,336,437.76	13.35	1,198,749.54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3,637,237.34	95.52		63,637,237.34	145,534,472.79	99.38		145,534,472.79
1-2 年	2,501,699.19	3.75		2,501,699.19	674,585.71	0.46		674,585.71
2-3 年	417,991.30	0.63		417,991.30	208,789.48	0.14		208,789.48
3 年以上	63,559.77	0.10		63,559.77	33,184.00	0.02		33,184.00
合 计	66,620,487.60	100.00		66,620,487.60	146,451,031.98	100.00		146,451,031.98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包头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823,208.83	20.7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11,748,340.26	17.63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456,600.67	14.19
贵州贵铝工贸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4,074,329.43	6.12
河南省银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巩义分公司	3,200,000.00	4.80
小 计	42,302,479.19	63.49

5.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1,287,870.08
合 计		21,287,870.08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127,023.39	100.00	8,490,647.66	12.65	58,636,375.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67,127,023.39	100.00	8,490,647.66	12.65	58,636,375.73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236,512.63	100.00	3,304,374.73	4.02	78,932,137.9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82,236,512.63	100.00	3,304,374.73	4.02	78,932,137.90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007,748.04	50,077.47	1.00
1-2年	45,950,909.17	4,595,090.91	10.00
2-3年	5,619,348.64	1,685,804.59	30.00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4 年	234,379.24	117,189.62	50.00
4-5 年	29,626.62	23,701.30	80.00
5 年以上	2,018,783.77	2,018,783.77	100.00
小 计	58,860,795.48	8,490,647.66	14.42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出口退税	4,735,056.10		
应收开票银行到期承兑汇票款	2,531,171.81		
应收社会保障局农民工工资押金	1,000,000.00		
小 计	8,266,227.9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186,272.93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5,814,247.54	3,613,314.18
应收暂付款	7,037,371.34	6,268,073.44
应收政府借款		3,019,500.00
应收出口退税	4,735,056.10	19,274,004.68
应收开票银行到期承兑汇票款	2,531,171.81	1,307,291.16
代兼并重组煤矿支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44,207,312.34	44,207,312.34
职工备用金	1,629,565.19	2,610,993.10
其他	1,172,299.07	1,936,023.73
合 计	67,127,023.39	82,236,512.63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桐梓县渝兴煤矿	代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18,013,070.22	1-2年、2-3年	26.83	2,598,021.07
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	代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17,354,630.02	1-2年、2-3年	25.85	1,919,799.00
桐梓县马鬃团圆煤矿	代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8,839,612.10	1-2年	13.17	883,961.21
广州凯超投行经贸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024,187.48	1-2年	8.98	602,418.75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4,735,056.10	1年以内	7.05	
小计		54,966,555.92		81.88	6,004,200.03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3,574,490.17	2,325,243.22	291,249,246.95
自制半成品	84,639,407.33		84,639,407.33
在产品	194,726,009.81	70,338.69	194,655,671.12
库存商品	433,245,483.35	6,033,515.73	427,211,967.62
发出商品	18,312,761.06	954,066.17	17,358,694.89
低值易耗品	1,355,953.86		1,355,953.86
在途物资	32,624.60		32,624.60
委托加工物资	1,119,900.20		1,119,900.20
合计	1,027,006,630.38	9,383,163.81	1,017,623,466.5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3,623,295.94	8,501,971.83	305,121,324.11
自制半成品	27,209,651.01		27,209,651.01
在产品	235,483,161.30	70,338.69	235,412,822.61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19,505,312.76	5,121,548.28	414,383,764.48
发出商品	16,418,570.65	1,157,701.14	15,260,869.51
低值易耗品	2,202,705.41		2,202,705.41
在途物资	627,749.29		627,749.29
合 计	1,015,070,446.36	14,851,559.94	1,000,218,886.42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501,971.83	2,102,471.68		8,279,200.29		2,325,243.22
在产品	70,338.69					70,338.69
库存商品	5,121,548.28	5,669,909.76		4,757,942.31		6,033,515.73
发出商品	1,157,701.14			203,634.97		954,066.17
小 计	14,851,559.94	7,772,381.44		13,240,777.57		9,383,163.81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领用
在产品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库存商品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出售
发出商品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出售

8. 其他流动资产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进项税	100,275,447.77	109,961,597.79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所得税	9,764,672.23	563,067.33
合 计	110,040,120.00	110,524,665.12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47,478,863.05	3,358,743.10	344,120,119.95	285,680,345.78	3,358,743.10	282,321,602.68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61,798,517.27		61,798,517.27			
按成本计量的	285,680,345.78	3,358,743.10	282,321,602.68	285,680,345.78	3,358,743.10	282,321,602.68
合 计	347,478,863.05	3,358,743.10	344,120,119.95	285,680,345.78	3,358,743.10	282,321,602.6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小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公允价值	61,798,517.27		61,798,517.2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3,201,482.73		-13,201,482.73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79,321,602.68			279,321,602.68
前海东阳光(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成都新都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2,057,092.60			2,057,092.60
川豫工具有限公司	600,218.50			600,218.50
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四川进出口公司机交进出口集团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成都华昌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机械部西南供销办事处	60,000.00			60,000.00
成都川戈商贸公司	191,432.00			191,432.00
小 计	285,680,345.78			285,680,345.7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40	
前海东阳光(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0	
成都新都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2,057,092.60			2,057,092.60	48.00	
川豫工具有限公司	600,218.50			600,218.50		
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四川进出口公司机交进出口集团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成都华昌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机械部西南供销办事处	60,000.00			60,000.00		
成都川戈商贸公司	191,432.00			191,432.00		
小 计	3,358,743.10			3,358,743.10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	36,272,554.23		36,272,554.23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36,272,554.23		36,272,554.23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营企业					
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082,000.00		190,554.23	
合 计	198,000,000.00	36,082,000.00	198,000,000.00	190,554.2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272,554.23	
小 计					36,272,554.23	

11.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636,252,540.22	3,518,833,461.08	29,727,454.69	103,082,397.57	84,477,868.55	5,372,373,722.11
本期增加金额	31,098,992.05	186,546,540.40	7,840,727.69	10,809,509.88	22,089,330.34	258,385,100.36
(1) 购置	7,698,017.79	63,810,391.57	7,744,146.49	8,987,708.91	15,268,116.64	103,508,381.40
(2) 在建工程转入	23,400,974.26	122,736,148.83	96,581.20	1,821,800.97	6,821,213.70	154,876,718.96
本期减少金额	1,395,961.40	65,236,154.96	691,365.31	1,260,254.24	2,994,423.20	71,578,159.11
(1) 处置或报废	1,395,961.40	10,158,377.30	691,365.31	1,260,254.24	2,994,423.20	16,500,381.45
(2)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55,077,777.66				55,077,777.66
期末数	1,665,955,570.87	3,640,143,846.52	36,876,817.07	112,631,653.21	103,572,775.69	5,559,180,663.36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21,470,144.87	1,418,753,346.82	14,322,872.17	54,625,425.89	43,478,562.21	1,852,650,351.96
本期增加金额	50,816,774.86	233,872,014.70	3,226,156.66	10,000,702.43	9,554,093.47	307,469,742.12
计提	50,816,774.86	233,872,014.70	3,226,156.66	10,000,702.43	9,554,093.47	307,469,742.12

本期减少金额	394,433.01	25,811,242.85	572,069.02	898,057.38	2,251,805.61	29,927,607.87
(1) 处置或报废	394,433.01	9,066,833.74	572,069.02	898,057.38	2,251,805.61	13,183,198.76
(2)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16,744,409.11				16,744,409.11
期末数	371,892,486.72	1,626,814,118.67	16,976,959.81	63,728,070.94	50,780,850.07	2,130,192,486.21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294,063,084.15	2,013,329,727.85	19,899,857.26	48,903,582.27	52,791,925.62	3,428,988,177.15
期初账面价值	1,314,782,395.35	2,100,080,114.26	15,404,582.52	48,456,971.68	40,999,306.34	3,519,723,370.15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5,693,112.97
小 计	35,693,112.97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乳源化成箔硝酸铵钙车间	13,530,566.62	该车间于 2014 年底投入使用,有关房屋的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
小 计	13,530,566.62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高压化成箔扩建	2,019,581.48		2,019,581.48	9,139,101.61		9,139,101.61
矿井及附属工程	523,842,868.33		523,842,868.33	392,107,003.59		392,107,003.59
甲烷氯化物项目	345,426,688.99		345,426,688.99	213,908,856.51		213,908,856.51
双氧水、电解槽等	26,672,116.95		26,672,116.95	1,422,956.80		1,422,956.80
氟树脂项目	124,358,964.20		124,358,964.20	5,969,076.36		5,969,076.36
楚米办公楼宿舍楼等	32,417,196.00		32,417,196.00	10,473,037.63		10,473,037.63
乳源化成箔生产线改建	4,753,746.02		4,753,746.02			
软磁新材料项目				18,971,852.11		18,971,852.11
其他工程	47,423,247.03		47,423,247.03	36,816,580.75		36,816,580.75
合 计	1,106,914,409.00		1,106,914,409.00	688,808,465.36		688,808,465.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中高压化成箔扩建	490,000,000.00	9,139,101.61	14,614,359.66	21,733,879.79		2,019,581.48
兴隆煤矿建设	278,640,000.00	242,137,795.38	61,544,442.71	1,961,073.14		301,721,164.95

松南煤矿建设	377,212,000.00	149,969,208.21	80,545,913.94	8,393,418.77		222,121,703.38
甲烷氯化物项目	360,000,000.00	213,908,856.51	131,517,832.48			345,426,688.99
双氧水、电解槽等	30,000,000.00	1,422,956.80	25,249,160.15			26,672,116.95
氟树脂项目	230,000,000.00	5,969,076.36	118,389,887.84			124,358,964.20
楚米办公楼宿舍楼等	54,500,000.00	10,473,037.63	21,944,158.37			32,417,196.00
软磁新材料项目	60,000,000.00	18,971,852.11	29,231,210.30	48,203,062.41		
乳源化成箔生产线改建			42,984,692.93	38,230,946.91		4,753,746.02
其他工程		36,816,580.75	46,961,004.22	36,354,337.94		47,423,247.03
小 计		688,808,465.36	572,982,662.60	154,876,718.96		1,106,914,409.0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中高压化成箔扩建	70.24	97.33	21,993,113.53			金融机构贷款、募集资金
兴隆煤矿建设	111.79	96.35	43,136,733.64	4,221,291.36	5.07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资金
松南煤矿建设	61.59	61.59	7,887,725.95	7,887,725.95	4.80	自筹资金、贷款
甲烷氯化物项目	95.95	95.95	7,471,989.54	7,471,989.54	4.64	自筹资金、贷款
双氧水、电解槽等	88.91	88.91	739,112.27	739,112.27	4.47	自筹资金、贷款
氟树脂项目	54.07	54.07	902,391.66	902,391.66	4.26	自筹资金、贷款
楚米办公楼宿舍楼等	59.48	59.48	623,715.19	623,715.19	5.68	自筹资金、贷款
软磁新材料项目	80.34	100.00				自筹资金
乳源化成箔生产线改建		98.79				自筹资金
其他工程						
小 计			82,754,781.78	21,846,225.97		

13.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用材料	12,559,198.80	9,930,781.35
专用设备	1,078,483.39	1,211,182.15
合 计	13,637,682.19	11,141,963.50

14.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98,193,339.82	82,031,024.84	143,973,924.66	149,893,596.21	929,169,670.33	1,574,963.74	2,104,836,519.60
本期增加金额	51,317,365.00		79,079,146.45	1,500,000.00	3,308,010.00	302,185.14	135,506,706.59
(1)购置	51,317,365.00			1,500,000.00	3,308,010.00	302,185.14	56,427,560.14
(2)内部研发			79,079,146.45				79,079,146.45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849,510,704.82	82,031,024.84	223,053,071.11	151,393,596.21	932,477,680.33	1,877,148.88	2,240,343,226.19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22,058,774.13	34,027,943.80	99,361,946.78			594,579.78	256,043,244.49
期初重分类		12,270,629.58	-12,545,244.94			274,615.36	
本期增加金额	17,398,422.31	14,005,726.36	28,176,824.95			370,234.98	59,951,208.60
(1)计提	17,398,422.31	14,005,726.36	28,176,824.95			370,234.98	59,951,208.60
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其他	合计
期末数	139,457,196.44	60,304,299.74	114,993,526.79			1,239,430.12	315,994,453.09
减值准备							
期初数					22,396,343.00		22,396,343.00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2,396,343.00		22,396,343.0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10,053,508.38	21,726,725.10	108,059,544.32	151,393,596.21	910,081,337.33	637,718.76	1,901,952,430.10
期初账面价值	676,134,565.69	48,003,081.04	44,611,977.88	149,893,596.21	906,773,327.33	980,383.96	1,826,396,932.11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13.62%。

15. 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 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转入当 期损益	
细长形铝电解电容器技术开发	3,355,638.91	1,173,397.39		4,529,036.30		
变频空调用马达启动器技术开发	4,282,582.01	2,184,995.93				6,467,577.94
EF 化成工艺	49,578,871.63	15,632,871.24		65,211,742.87		
工业领域用高端高压耐大纹波螺栓铝电解电容器	7,200,676.99	2,137,690.29		9,338,367.28		
高强度化成工艺	5,198,189.11	10,142,678.69				15,340,867.80
铁氧体薄片材料研发	2,252,355.69	2,325,099.20				4,577,454.89
400V-450V 大纹波细长型铝电解电容器开发		1,833,349.59				1,833,349.59
锰锌项目		2,427,724.96			2,427,724.96	
高导项目		23,069.92			23,069.92	
镍锌项目		242,576.76			242,576.76	
800VF 工作电压铝电解电容器用箔研发		10,125,199.57				10,125,199.57
电子材料研发项目		24,751,163.22			24,459,233.51	291,929.71
合 计	71,868,314.34	72,999,816.76		79,079,146.45	27,152,605.15	38,636,379.50

(2) 其他说明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

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关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相应的技术用于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定向增发收购非同一控制下公司	1,595,616.68				1,595,616.68
合计	1,595,616.68				1,595,616.68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确认方法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7. 长期待摊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化工生产催化剂	5,188,223.73	16,606,972.29	7,810,932.78		13,984,263.24
NFC薄片技术服务费		1,614,419.79	941,744.88		672,674.91
合计	5,188,223.73	18,221,392.08	8,752,677.66		14,656,938.15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3,654,090.95	7,344,520.22	41,564,886.22	8,067,688.96
可抵扣亏损			3,232,746.31	808,186.58
存货未实现利润	54,690,187.06	13,672,546.77	55,586,890.45	13,896,722.61
存货跌价准备	4,336,856.45	879,954.59	4,348,579.66	912,436.46
政府补助	48,962,336.51	11,005,214.97	47,487,889.48	9,173,933.75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58,883,868.60	11,395,670.07	41,251,185.83	9,676,188.24
合 计	210,527,339.57	44,297,906.62	193,472,177.95	42,535,156.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被合并方公允价值增加影响	124,727,588.28	31,181,897.07	127,357,187.44	31,839,296.86
合 计	124,727,588.28	31,181,897.07	127,357,187.44	31,839,296.8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10,375,547.19	5,561,103.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358,743.10	3,358,743.10
可抵扣亏损	723,943,894.94	481,105,033.05
存货跌价准备	5,046,307.36	10,502,980.2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2,396,343.00	22,396,343.00
小 计	765,120,835.59	522,924,202.54

因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东阳光铝业研发有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乳源东硕软磁新材料有限公司暂无生产经营业务，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乳源

东阳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情况无法预计, 预计未来不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 故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5 年		1, 247, 788. 45	
2016 年	34, 821, 542. 62	34, 821, 542. 62	
2017 年	77, 134, 911. 82	77, 134, 911. 82	
2018 年	173, 731, 661. 02	173, 731, 661. 02	
2019 年	194, 140, 656. 79	194, 169, 129. 14	
2020 年	244, 115, 122. 69		
小 计	723, 943, 894. 94	481, 105, 033. 05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土地款项[注 1]	89, 674, 080. 60	150, 489, 363. 02
预付设备款[注 2]	46, 215, 330. 78	39, 346, 471. 63
预付工程款[注 3]	14, 605, 160. 19	22, 358, 091. 80
预缴契税	1, 631, 744. 00	2, 024, 144. 00
预付耕地占用税	9, 159, 323. 50	15, 255, 923. 76
合 计	161, 285, 639. 07	229, 473, 994. 21

[注 1]: 根据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化成箔)与宜都市人民政府签订的《东阳光铝产业后备发展土地征地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规划土地 800 亩用于厂房建设, 宜都化成箔 2011 年向宜都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支付土地搬迁费 102, 400, 000. 00 元, 2012 年宜都化成箔已按出让程序取得了 290. 08 亩土地使用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所支付土地搬迁费剩余金额为 55, 987, 200. 00 元;

[注 2]: 预付工程设备款主要为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采购印刷设备预付设备款 13, 182, 192. 00 元;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为建设氟树脂项目采购设备预付款 9, 749, 615. 60 元;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为购买一期冷轧项目预付设备款 9, 021, 215. 58 元;

[注 3]：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为建设氟树脂项目预付承包商工程款 12,410,137.09 元。

20.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780,000,000.00
质押借款[注 1]	117,404,000.00	104,634,900.00
保证借款[注 2]	1,080,000,000.00	470,071,774.20
贴现借款	600,000,000.00	979,850,000.00
合 计	1,797,404,000.00	2,334,556,674.20

[注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质押借款中，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通过定期存单质押取得借款（人民币）97,404,000.00 元；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借款 20,000,000.00 元，系银团贷款，其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银团贷款说明；

[注 2]：借款保证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关联交易情况的说明。

21.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0,474,201.69	74,950,000.00
合 计	80,474,201.69	74,950,000.00

22.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款	366,397,608.34	250,212,253.81
设备款	52,844,249.78	80,959,101.86
工程款	37,816,436.27	13,595,846.31
工程物资款	10,708,479.01	39,221,747.95
加工费	2,912,609.92	3,324,889.8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运费	2,704,213.51	3,659,517.20
其他	5,540,268.52	5,787,831.12
合 计	478,923,865.35	396,761,188.13

23.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3,612,102.78	29,505,681.07
合 计	23,612,102.78	29,505,681.07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43,071,447.47	341,293,498.14	335,961,651.58	48,403,294.03
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1,184,534.93	30,658,834.30	31,246,039.83	597,329.40
合 计	44,255,982.40	371,952,332.44	367,207,691.41	49,000,623.43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40,139,617.30	311,756,159.07	304,977,366.63	46,918,409.74
职工福利费		7,485,385.11	7,485,385.11	
社会保险费	543,199.32	18,224,537.12	18,532,210.45	235,525.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4,270.62	14,522,602.95	14,760,234.77	206,638.80
工伤保险费	57,955.58	2,916,796.37	2,955,825.86	18,926.09
生育保险费	40,973.12	785,137.80	816,149.82	9,961.10
住房公积金	61,860.00	3,522,818.48	3,501,263.48	83,41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2,326,770.85	304,598.36	1,465,425.91	1,165,943.30
小计	43,071,447.47	341,293,498.14	335,961,651.58	48,403,294.03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067,616.70	28,357,382.38	28,867,494.28	557,504.80
失业保险费	116,918.23	2,301,451.92	2,378,545.55	39,824.60
小 计	1,184,534.93	30,658,834.30	31,246,039.83	597,329.40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11,117,983.01	28,338,417.74
增值税	7,726,787.04	7,697,339.46
营业税	3,495.50	25,639.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8,220.37	563,474.57
教育费附加	303,140.08	338,084.7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82,909.73	294,916.08
房产税	979,125.11	1,145,635.20
土地使用税	82,998.15	82,998.15
资源税	25,074.66	
印花税	1,038,461.99	1,043,587.62
地方教育附加	190,462.03	225,389.82
堤围费	490,260.16	538,649.06
合 计	22,858,917.83	40,294,132.39

26.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116,352,054.79	98,890,883.33
合 计	116,352,054.79	98,890,883.33

27. 应付股利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股股利	51,874,861.47	26,364,733.46
合 计	51,874,861.47	26,364,733.46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股利

项 目	未支付金额	未支付原因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296,330.00	未领取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66,330.00	未领取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2,462,669.60	未领取
重庆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140,250.00	未领取
成都芙蓉住房股份有限公司	22,275.00	未领取
上海金三角建材公司	16,500.00	未领取
四川博绅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16,500.00	未领取
成都电冶厂	11,550.00	未领取
其他股东	3,632,328.86	未领取
小 计	26,364,733.46	

28.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方往来[注 1]	468,440,695.69	802,195,983.79
预提电费	51,272,747.77	54,087,474.30
押金保证金	15,108,249.95	16,792,836.53
代偿款[注 2]	11,851,190.22	
预提利息	6,914,816.71	4,653,193.41
预提运费	5,600,443.35	5,405,199.88
政府往来款项	2,234,600.00	2,794,600.00
预提天然气	1,887,345.93	2,253,089.74

其他	1,985,159.23	4,191,479.07
合计	565,295,248.85	892,373,856.72

[注 1]：期末其他应付关联方往来主要系向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资金拆借余额 448,000,000.00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注 2]：因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煤矿兼并重组交易，被兼并方对自身债务无清偿能力，诉讼导致公司承担连带责任应代偿 11,851,190.22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之营业外支出说明。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440,695.69	关联方未追偿
小计	20,440,695.69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 1]	105,000,000.00	597,2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注 2]	3,440,000.00	3,4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注 3]	1,812,952,543.99	
合计	1,921,392,543.99	600,690,000.00

[注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借款 25,000,000.00 元，由其以账面价值为 84,776,955.04 元的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其他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长期借款说明。

[注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长期应付款说明。

[注 3]：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说明。

30.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注 1]	352,220,000.00	364,750,000.00
保证借款[注 2]	84,500,000.00	25,000,000.00
合 计	436,720,000.00	389,750,000.00

[注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抵押借款中，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借款 249,75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54,000,000.00 元，由其以账面价值为 46,036,592.93 元的土地使用权及账面价值为 326,545,653.27 元的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借款 156,470,000.00 元，由其以账面价值为 36,909,269.20 元的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及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保证借款中，本公司借款 110,5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6,000,000.00 元，本公司持有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60% 股权及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0% 股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1.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公司债券		895,262,892.59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76,910,476.22	990,048,136.20
合 计	1,076,910,476.22	1,885,311,028.79

(2) 应付债券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数
11 东阳光 [注]	900,000,000.00	2011-06-15	5 年	885,170,000.00	895,262,892.59
13 东阳光铝 PPN001	1,000,000,000.00	2013-01-30	6 年	984,840,000.00	990,048,136.20
15 东阳光科	1,000,000,000.00	2015-09-28	5 年	985,500,000.00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数
PPN001					
合 计	2,900,000,000.00			2,855,510,000.00	1,885,311,028.79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 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数
11 东阳光		67,500,000.00	8,108,263.59		903,371,156.18	
13 东阳光 铝 PPN001		68,000,000.00	9,668,441.69		909,581,387.81	90,135,190.08
15 东阳光 科 PPN001	1,000,000,000.00	17,326,027.4	1,275,286.14			986,775,286.14
合 计	1,000,000,000.00	152,826,027.40	19,051,991.42		1,812,952,543.99	1,076,910,476.22

3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矿权价款	3,440,000.00	6,880,000.00
合 计	3,440,000.00	6,880,000.00

根据贵州省国土资源厅下发的《关于领取桐梓县松南煤矿(新设)采矿许可证的通知》(黔国土资源矿证字[2012]883号),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应向贵州省国土资源厅缴纳桐梓县松南煤矿采矿权价款2,150.40万元,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同意狮溪煤业分六期缴纳该款项。截至2015年12月31日,狮溪煤业已缴纳款项共计1,462.40万元,其余688.00万元狮溪煤业应在2016至2017年分两期于每年3月30日之前缴纳344.00万元,同时狮溪煤业应承担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水平的资金占用费,2016年3月30日前应缴纳的344.00万元采矿权价款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 专项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国家重点技术改造 资金国债专项资金	8,290,907.00		872,728.00	7,418,179.00
合 计	8,290,907.00		872,728.00	7,418,179.00

(2) 其他说明

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联合下发《关于下达 2002 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国经贸投资〔2002〕847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由财政部门拨付的 2002 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4,400,000.00 元，以后年度分期偿还。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及时缴付 2015 年技改国债转贷资金到期本息的通知》（粤财工[2015]58 号），2015 年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偿还国债资金本金 872,728.00 元。

34.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5,657,889.48	31,160,000.00	11,520,857.79	85,297,031.69	需要验收/未摊销完
合计	65,657,889.48	31,160,000.00	11,520,857.79	85,297,031.69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钎焊铝箔技术专项拨款	875,000.00		300,000.00		575,000.00	与资产相关[注 1]
高端大型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扶持资金	366,666.71		366,666.71			与资产相关[注 2]
绿色照明用高温长寿命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改造资金	383,333.33		200,000.00		183,333.33	与资产相关[注 3]
大型(超大型)高端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改造资金	247,665.00		247,665.00			与资产相关[注 4]
宽温铝电解电容器技术资金	450,338.29		114,980.04		335,358.25	与资产相关[注 5]
电解电容器用高介电阴极箔技术创新资金	451,612.90		48,387.10		403,225.80	与资产相关[注 6]
电解电容器用中高压阳极箔腐蚀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拨款	8,513,513.51		810,810.81		7,702,702.70	与资产相关[注 7]
电极箔生产工艺节水综合改造示范项目	3,740,259.74		311,688.31		3,428,571.43	与资产相关[注 8]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机电节能改造项目	6,187,500.00		1,237,500.00		4,95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9]
宽温低损耗 BS、mnzn 铁氧材料研发及产业 化	5,550,000.00		1,800,000.00		3,75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0]
高性能镍锌系列磁性 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	3,220,000.00		280,000.00		2,94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1]
高性能镍软磁铁氧体 材料技术研究及产业 化项目	400,000.00		1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2]
氢气资源综合利用项 目建设资金	7,488,000.00		1,152,000.00		6,336,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3]
合成炉节能专项资金	784,000.00		98,000.00		686,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4]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财 政补贴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5]
粤北地区危险化学品 应急队建设与装备建 设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 关[注 16]
2013 年扬帆计划专项 资金	6,400,000.00		1,600,000.00		4,800,000.00	与收益相 关[注 17]
钎焊箔项目款项	9,000,000.00				9,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8]
综合利用工业废液开 发绿色复合肥料硝酸 铵钙项目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19]
电解槽节能改造专项 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20]
高温高 Bs 低损耗 MnZn 功率软磁铁氧体 材料技术研究及产业 化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注 21]
低碳法铸轧车辆用高 强铝合金板材关键技 术成果转化专项拨款		4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 关[注 22]
2014 年度省协同创新 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 资金		1,100,000.00	366,666.67		733,333.33	与收益相 关[注 23]
短流程连续铸轧高效 散热超薄型汽车铝翅		5,920,000.00	493,333.33		5,426,666.67	与资产相 关[注 24]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片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与开发专项资金						
县财政局第四批省战 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 合作专项资金		6,110,000.00	564,789.92		5,545,210.08	与资产相 关[注 25]
乳源县国库支付中心 拔政银企合作专项资 金2016年度贴息资金		7,800,000.00	141,818.18		7,658,181.82	与资产相 关[注 26]
乳源县国库支付中心 拔政银企合作专项资 金2015年度贴息资金		7,780,000.00	536,551.72		7,243,448.28	与资产相 关[注 27]
小 计	65,657,889.48	31,160,000.00	11,520,857.79		85,297,031.69	

[注 1]：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工〔2009〕244 号、广东省财政厅粤财工〔2009〕548 号文，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 2009 年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装备制造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已于 2014 年验收，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300,000.00 元；

[注 2]：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10〕1284 号文，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高端大型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扶持资金 2,000,000.00 元，2015 年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366,666.71 元；

[注 3]：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10〕1284 号、粤经信技改〔2009〕188 号文，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绿色照明用高温长寿命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改造资金 1,0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2 年验收，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 2015 年将此项拨款计入补助收入金额为 200,000.00 元；

[注 4]：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10〕1016 号文，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大型(超大型)高端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改造资金 1,350,9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0 年验收，2015 年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247,665.00 元；

[注 5]：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09〕1324 号通知，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宽温铝电解电容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专项资金 574,9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3 年验收，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 2015 年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14,980.04 元；

[注 6]：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粤经信创新〔2009〕215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电解电容器用高介电阴极箔生产工艺的开发及

应用研究技术创新资金 5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验收，2015 年根据相关设备使用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48,387.10 元；

[注 7]：根据乳发改字〔2011〕9 号、乳财建〔2011〕1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电解电容器用中高压阳极箔腐蚀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建设资金 10,0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3 年验收，2015 年根据相关设备使用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810,810.81 元；

[注 8]：根据乳发改字〔2012〕48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电极铝箔生产工艺节水综合改造项目资金 4,0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4 年验收，根据相关设备使用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311,688.31 元；

[注 9]：根据宜都发改委都发改〔2012〕111 号文，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机电节能改造项目补助款 9,9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2 年验收，2015 年根据相关设备使用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237,500.00 元；

[注 10]：根据韶财工〔2011〕37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用于新型宽温低损耗 MnZn 铁氧材料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广东省财政厅共同发布的粤经信创新〔2011〕912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用于宽温低损耗 BS、mnzn 铁氧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0 元，其中 2,000,000.00 元系代项目合作单位电子科技大学代收。相关项目已于 2013 年验收，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 2015 年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800,000.00 元；

[注 11]：根据乳发改字〔2012〕148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高性能镍锌系列磁性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款项 3,5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4 年验收，根据相关设备使用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280,000.00 元；

[注 12]：根据乳财工〔2012〕47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高性能镍软磁铁氧体材料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款项 5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4 年验收，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00,000.00 元；

[注 13]：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建〔2011〕12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节能工程产氢气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资金 9,60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3 年验收，2015 年根据相关设备使用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152,000.00 元；

[注 14]：根据韶财工〔2013〕3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合成炉节能专项资金 980,000.00 元，相关项目已于 2013 年验收，2015 年根据相关设备使用情况，将此项拨款计

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98,000.00 元；

[注 15]：根据韶财工〔2013〕65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能源管理中心建设财政补贴资金 4,000,000.00 元，本年尚未完成验收；

[注 16]：根据乳财工〔2013〕37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粤北地区危险化学品应急队伍建设与装备建设补助 200,000.00 元；根据乳财工〔2013〕37 号文、乳财工〔2014〕30 号文、韶财工〔2014〕7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粤北地区危险化学品应急队伍建设与装备建设补助 600,000.00 元，2015 年应急队伍建设与装备建设已完成，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600,000.00 元；

[注 17]：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教〔2014〕73 号文，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 2013 年扬帆计划专项资金 8,0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600,000.00 元；

[注 18]：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发展改革和物价局乳发改字〔2014〕72 号文，本公司收到高型高强耐蚀汽车钎焊铝合金板带箔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9,000,000.00 元，本年尚未完成验收；

[注 19]：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4〕36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综合利用工业废液开发绿色复合肥料硝酸铵钙项目资金 7,000,000.00 元，本年尚未完成验收；

[注 20]：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12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广东省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园区循环化改造及区域能源管理中心平台建设等专题）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

[注 21]：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64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 2014 年度省级财政技术与开发补助费用（市县转移支付）第一批资金 1,000,000.00 元，该补贴用于开发补贴；

[注 22]：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乳财教〔2015〕8 号，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低碳法铸轧车辆用高强铝合金板材关键技术成果转化专项拨款 45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50,000.00 元；

[注 23]：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文件粤财教〔2015〕248 号，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 2014 年度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1,1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366,666.67 元；

[注 24]：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文件粤科规财字[2015]187 号，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短流程连续铸轧高效散热超薄型汽车铝翅片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开发专项资金 5,92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493,333.33 元；

[注 25]：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2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第四批广东省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 2014 年度贴息资金 6,110,000.00 元。该补贴为对 2013 年前固定资产投资之银行专项借款贴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564,789.92 元；

[注 26]：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58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第四批广东省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 2016 年度贴息资金 7,800,000.00 元。该补贴为对 2013 年前固定投资之银行专项借款贴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41,818.18 元；

[注 27]：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11 号文件，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第四批广东省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 2015 年度贴息资金 7,780,000.00 元。该补贴为对 2013 年前固定投资之银行专项借款贴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536,551.72 元。

35.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9,566,888		94,956,689	1,424,350,332		1,519,307,021	2,468,873,909

(2) 其他说明

201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分配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949,566,888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共计送红股 94,956,689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转增 1,424,350,332 股。本次利润分配 151,930,702.28 元，其中现金红利 56,974,013.28 元。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2,468,873,909 股，增加 1,519,307,021 股。

36.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521,078,730.66		1,424,350,332.00	96,728,398.66
其他资本公积	50,736,416.92			50,736,416.92
合 计	1,571,815,147.58		1,424,350,332.00	147,464,815.58

(2) 明细情况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股本说明。

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01,482.73			-13,201,482.73		-13,201,482.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201,482.73			-13,201,482.73		-13,201,482.73

38.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4,262,527.09	4,262,527.09	
合 计		4,262,527.09	4,262,527.09	

39.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59,452,924.45	14,233,845.51		73,686,769.96
合 计	59,452,924.45	14,233,845.51		73,686,769.96

(2)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 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40.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86,848,257.09	889,872,439.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86,848,257.09	889,872,439.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449,820.36	156,276,217.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233,845.51	11,822,056.0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6,974,013.28	47,478,344.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94,956,689.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20,133,529.66	986,848,257.09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4,460,574,095.46	3,734,787,815.59	4,893,713,551.32	3,957,487,990.05
其他业务收入	225,466,326.31	187,704,762.77	218,640,553.71	196,658,071.20
合 计	4,686,040,421.77	3,922,492,578.36	5,112,354,105.03	4,154,146,061.25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441,013.10	434,742.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13,928.99	8,046,188.16
教育费附加	4,537,401.58	5,250,640.19

地方教育附加	2,350,936.69	2,425,962.69
资源税	130,758.02	
合 计	14,574,038.38	16,157,533.72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运费	59,235,190.35	75,772,399.76
工资薪酬	8,278,455.96	7,424,026.06
业务招待费用	7,698,058.38	9,524,600.70
包装费用	7,161,978.86	7,126,394.25
出口、报关费用	2,503,278.10	3,497,187.11
差旅费	2,171,127.10	2,768,736.40
电话费	276,972.67	308,618.83
邮电费	438,232.34	275,391.78
物料消耗		11,050.44
其他	4,151,772.97	2,258,012.88
合 计	91,915,066.73	108,966,418.2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工资薪酬	99,822,775.61	88,238,181.92
折旧、摊销	84,239,439.75	66,410,782.18
技术开发费	31,773,850.79	20,925,571.93
税费	28,225,363.34	28,003,922.66
维修费	7,284,890.67	5,949,519.03
审计咨询费	6,703,458.92	5,777,254.81
业务招待费	5,964,514.70	7,175,355.60
水电费	5,707,990.56	4,247,224.1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办公费	5,547,736.69	3,486,581.73
堤围费	5,503,954.10	6,961,449.07
保险费	3,514,451.29	1,854,602.57
车辆支出	3,094,466.87	2,377,480.27
排污费	2,220,904.05	1,225,975.41
差旅费	1,810,973.95	1,889,969.54
其他	9,066,385.10	8,284,616.80
合 计	300,481,156.39	252,808,487.70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321,632,640.87	320,587,242.52
利息收入	15,881,939.79	14,190,713.33
汇兑损益	-19,726,981.58	-2,106,096.06
手续费及其他	3,535,218.56	2,836,915.64
合 计	289,558,938.06	307,127,348.77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6,903,648.81	11,720,455.08
存货跌价损失	7,772,381.44	13,331,853.87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2,396,343.00
合 计	14,676,030.25	47,448,651.95

7.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71,708.06	-1,300,436.7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554.23	21,287,870.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6,235.27	
合 计	12,068,497.56	19,987,433.34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821.91	607,391.62	9,821.9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821.91	607,391.62	9,821.91
政府补助	74,843,060.25	55,385,926.53	74,843,060.25
保险赔款	1,649,946.20	885,280.98	1,649,946.20
其他	1,488,807.22	243,956.68	1,488,807.22
合 计	77,991,635.58	57,122,555.81	77,991,635.58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经费	10,920,857.79	6,896,598.21	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经费	1,855,751.00	1,600,000.00	收益相关
财政资助经费	55,537,900.00	45,770,302.32	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奖励	6,528,551.46	1,119,026.00	收益相关
小 计	74,843,060.25	55,385,926.53	

(3) 其他说明

- 1) 本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高新科研经费 32,300,000.00 元；
- 2) 本公司收到乳源自治县财政局拨付的高新科研经费 6,650,000.00 元；
- 3) 本公司收到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计划财务处拨付的技术标准战略专项资金 30,000.00 元；
- 4) 根据乳财工[2015]59 号关于清算 2015 年第一批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的通知，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2,457,900.00 元；
- 5) 根据粤财工[2013]389 号关于广东省电机能效提升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乳源东阳

光电化厂收到电机能效提升补贴 1,102,145.00 元；

6) 根据粤府函[2014]40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13 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的通报，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 2013 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 1,000,000.00 元；

7)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拨付 2015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140,000.00 元；

8) 根据韶财外[2015]16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进口贴息事项）的通知，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收到财政资助经费 100,000.00 元；

9)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收到财政国库支付商务局 2014 年稳增长奖励资金 572,200.00 元；

10)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收到财政局稳岗补贴款 53,200.00 元；

11) 根据粤财工[2013]389 号关于广东省电机能效提升补贴实施细则的通知，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财政所 2015 年 100 号电机补贴款 494,298.00 元；

12)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乳源国有资产中心科研经费 14,000,000.00 元；

13) 根据东财函[2015]1322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莞市长安东阳光铝业研发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财政局工贸发展科拨款 28,000.00 元；

14) 根据东财函[2015]1984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莞市长安东阳光铝业研发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款 150,000.00 元；

15) 根据东财函[2015]1983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一批发明专利代理费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莞市长安东阳光铝业研发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款 118,000.00 元；

16) 根据东财函[2015]127 号文件，东莞市长安东阳光铝业研发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财政局 19,000.00 元；

17) 根据桐财国企（2015）49 号关于转下达 2015 年度贵州省煤矿采掘机械化示范矿井奖励资金的通知文件，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收到贵州省桐梓县财政局拨款 900,000.00 元；

18) 根据韶财工[2015]100 号关于拨付韶关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259,308.00 元；

19) 根据粤府函[2015]77 号关于表彰 2014 年广东省专利奖单位和个人的通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广东省财政厅国库支付局 500,000.00 元；

20) 根据韶财预[2014]68 号关于预拨 2014 年 1 月至 5 月营改增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资

金的通知，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 1,026,082.96 元；

21) 根据东财函[2015]1984 号关于拨付 2015 年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的通知，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科学技术局拨款 1,000.00 元；

22)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商贸科拨 2014 年外贸出口奖 855,000.00 元；

23)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财政局稳岗补贴款 232,300.00 元；

24)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韶关市财政局 2015 年外贸扶持资金 80,000.00 元；

25)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安徽皖南电机补贴款 41,565.70 元。

9.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67,723.58	1,550,200.83	2,867,723.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867,723.58	1,550,200.83	2,867,723.58
诉讼损失	11,851,190.22		11,851,190.22
对外捐赠		251,000.00	
其他	236,507.11	640,421.91	236,507.11
合 计	14,955,420.91	2,441,622.74	14,955,420.91

(2) 其他说明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能源局等部门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黔府办发〔2012〕61 号)，公司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向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领导小组申报《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煤矿兼并重组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兼并重组实施方案》)并获批。

根据《兼并重组实施方案》，狮溪煤业与被重组方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以下简称鑫源煤矿)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签订的《兼并重组合作框架协议》。2014 年 7 月 1 日，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做出了黔国土资矿证(2014)705 号“关于领取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采矿证(兼并重组转让后变更采矿人及名称及采矿权名称)的通知”，该通知注明：“狮溪煤业提交的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变更采矿权名称及采矿权名称(兼并重组转让后变更)申请经审查，符合我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相关要求，批准转让，准予变更登

记。变更后的采矿权人名称为“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采矿权名称为“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同时，该通知中也注明：按照所涉采矿权转让合同，狮溪煤业在取得采矿许可证后，采矿权转让人尚未履行的各项法定义务，由狮溪煤业继续履行和承担。

2014年6月15日赵成玉与鑫源煤矿原股东刘成良、鑫源煤矿（连带保证人）签订《借款合同》，约定：赵成玉向刘成良借款8,500,000元；借款期限为不定期借款，赵成玉可以随时向刘成良主张偿还本息；借款起算日期为赵成玉发放借款至约定账户之日起计算；借款实行固定利率，月利率为3%。2014年鑫源煤矿将采矿权过户至狮溪煤业，赵成玉因采矿权过户而向刘成良主张债权而借款人刘成良及担保人鑫源煤矿均未偿还借款。

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与企业改制相关的民事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十一条“企业吸收合并后，被兼并企业的债务应当由兼并方承担”作出了(2015)其渝二中法民初字第001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狮溪煤业对鑫源煤矿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于2015年4月16日对狮溪煤业在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桐梓县支行账户存款11,991,190.22元予以冻结。

2016年1月26日，法院对冻结的公司资金进行执行，执行金额为11,851,190.22元。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191,495.99	112,535,793.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20,149.81	-70,903.63
合 计	46,771,346.18	112,464,890.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127,447,325.83	300,367,969.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17,098.87	75,091,992.46
税率变动对所得税影响	2,104,624.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734,291.49	-30,149,929.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9,287.35	6,791,965.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04,5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55,873.47	2,443,858.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30.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149,638.54	59,174,339.37
加计扣除影响	-93,379.26	-887,336.37
所得税费用	46,771,346.18	112,464,890.05

(3) 其他说明

法定/适用税率为本公司适用税率 15%。

1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款利息收入	15,881,939.79	14,190,713.33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4,872,202.46	55,289,328.32
收到暂付款	17,578,501.50	9,554,064.99
收到保险赔偿款	982,592.34	7,071,357.64
租赁收入	6,956,550.00	6,969,414.26
收宜都市国通开发有限公司偿还借款	0	50,000,000.00
收到宜都市财政局偿还借款	3,019,500.00	20,000,000.00
其他	5,294,451.88	5,211,879.83
合 计	114,585,737.97	168,286,758.3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经营性费用	73,053,220.59	75,376,436.06
支付代收款	33,188,946.89	8,579,908.30
付宜都市国通开发有限公司借款		50,000,000.00
其他	2,008,409.94	5,115,920.07
合 计	108,250,577.42	139,072,264.43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610,000.00	16,000,000.00
收到项目建设投标保证金	6,774,941.27	14,531,425.00
收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往来款项		198,000,000.00
收到矿山恢复保证金		4,500,000.00
暂收财政局款项		2,034,600.00
合 计	36,384,941.27	235,066,025.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退还项目建设投标保证金	4,203,206.15	15,307,087.75
支付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	148,010.00	40,151.94
期货投资损失		1,322,045.99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代兼并重组煤矿偿还贷款本金和利息		39,302,062.12
付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研发超级电容器合作款		2,000,000.00
合 计	4,351,216.15	57,971,347.8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收债券承销保证金	500,000.00	
收到借款保证金		132,621,020.00
收到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资金拆借款	695,000,000.00	583,000,000.00
合 计	695,500,000.00	715,621,020.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266,994,652.00
支付贴现票据保证金	145,500,000.00	382,955,000.00
支付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项	695,000,000.00	
支付借款保证金		100,000,000.00
支付非公开发行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用		1,100,000.00
专项应付款的本金及利息	979,201.00	
合 计	841,479,201.00	751,049,652.00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675,979.65	187,903,079.7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676,030.25	47,448,651.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7,469,742.12	274,127,543.92
无形资产摊销	59,951,208.60	49,886,491.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10,932.78	4,841,182.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57,901.67	942,809.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2,619,804.72	320,587,242.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68,497.56	-19,987,433.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2,750.02	-118,392.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7,399.79	47,488.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36,184.02	-72,804,047.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873,361.82	-11,678,15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940,703.28	-56,374,673.85
其他	2,571,735.12	-5,077,26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275,844.98	719,744,530.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1,617,467.00	1,078,813,849.2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8,813,849.25	872,238,598.4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196,382.25	206,575,250.7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791,617,467.00	1,078,813,849.25
其中: 库存现金	727,141.12	924,30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4,251,536.73	1,072,522,464.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638,789.15	5,367,081.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1,617,467.00	1,078,813,849.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827,288,446.80	2,572,173,508.94
其中：支付货款	1,596,091,629.96	2,318,315,975.18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231,196,816.84	253,857,533.76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借款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以及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合计 308,882,058.53 元，由于使用受到限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期初，其他货币资金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借款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以及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合计 603,643,746.77 元，由于使用受到限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8,882,058.53	[注]
应收票据	94,824,173.11	票据质押开票
固定资产	411,322,608.31	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82,945,862.13	提供抵押担保
合 计	897,974,702.08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货币资金说明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910,683.75	6.4936	44,875,216.00

港币	2,869,790.58	0.8378	2,404,253.15
欧元	54,645.09	7.0952	387,717.84
日元	14,658,613.00	0.0539	789,732.7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1,217,174.28	6.4936	137,775,842.90
港币	8,156,105.81	0.8378	6,833,022.33
欧元	244,456.39	7.0952	1,734,466.98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5,000,000.00	6.4936	97,404,00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790,830.56	6.4936	24,616,137.32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1) 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箱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化工行业	85.00	15.00	出资设立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桐梓	桐梓	采矿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乳源	乳源	化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贸易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99.9203	0.079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宜都	宜都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8.68	81.3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	乳源	乳源	电子材料加		100.00	非同一控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化成箔有限公司			工行业			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电子产品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其他说明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直接持有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85.00%表决权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持有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15.00%表决权股份。

公司直接持有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9.9203%表决权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0.0797%表决权股份。

公司直接持有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8.68%表决权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81.32%表决权股份。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45.00%	15,635,568.15	14,189,350.61	508,272,233.23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0.00%	-37,434,728.78		24,536,889.52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126,882,056.55	660,734,600.49	1,787,616,657.04	620,615,087.43	11,835,000.00	632,450,087.43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92,123,942.90	1,742,734,075.39	1,834,858,018.29	1,758,224,604.28	15,291,190.22	1,773,515,794.50

(续上表)

子公司	期初数
-----	-----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914,382,220.78	694,531,402.31	1,608,913,623.09	464,377,709.80	7,275,000.00	471,652,709.80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176,217,122.65	1,528,467,772.15	1,704,684,894.80	1,448,125,849.05	101,630,000.00	1,549,755,849.05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958,291,942.36	55,714,492.91	55,714,492.91	1,087,301.36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3,301,473.43	-93,586,821.96	-93,586,821.96	102,153,993.4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979,661,927.90	74,192,682.93	74,192,682.93	165,377,085.73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112,500.00	-35,144,466.77	-35,144,466.77	359,438,929.41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	广东省韶关市乳源县	股权投资	4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2,442,959.8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311,750.21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69,434,281.32	
资产合计	111,877,241.15	
流动负债	21,195,855.5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1,195,855.5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0,681,385.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6,272,554.2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272,554.23	
营业收入	8,382,081.86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84,068.04	
净利润	476,385.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76,385.57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3.35%(2014 年 12 月 31 日：16.2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529,598.54				529,598.54
其他应收款	8,266,227.91				8,266,227.91
小计	8,795,826.45				8,795,826.45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计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5,297,483.62				5,297,483.62
其他应收款	24,600,795.84				24,600,795.84
小 计	29,898,279.46				29,898,279.46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199,124,000.00	2,771,581,476.20	1,829,484,748.91	478,134,172.80	463,962,554.49
应付票据	220,474,201.69	220,474,201.69	220,474,201.69		
应付利息	116,352,054.79	116,352,054.79	116,352,054.79		
应付股利	51,874,861.47	51,874,861.47	51,874,861.47		
应付债券	2,889,863,020.21	3,278,074,734.23	1,912,282,268.48	235,107,534.24	1,130,684,931.51
应付账款	478,923,865.35	478,923,865.35	478,923,865.35		
其他应付款	565,295,248.85	565,295,248.85	565,295,248.85		
长期应付款	6,880,000.00	6,880,000.00	3,440,000.00	3,440,000.00	
专项应付款	7,418,179.00	7,418,179.00	872,728.00	1,745,456.00	4,799,995.00
小 计	6,536,205,431.36	7,496,874,621.58	5,178,999,977.54	718,427,163.04	1,599,447,481.00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321,556,674.20	3,475,851,866.04	3,028,711,388.38	107,213,170.96	339,927,306.70
应付票据	74,950,000.00	74,950,000.00	74,950,000.00		
应付利息	98,890,883.33	98,890,883.33	98,890,883.33		
应付股利	26,364,733.46	26,364,733.46	26,364,733.46		
应付债券	1,885,311,028.79	2,307,000,000.00	135,500,000.00	1,103,500,000.00	1,068,000,000.00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96,761,188.13	396,761,188.13	396,761,188.13		
其他应付款	892,373,856.72	892,373,856.72	892,373,856.72		
长期应付款	10,320,000.00	10,320,000.00	3,440,000.00	6,880,000.00	
专项应付款	8,290,907.00	8,290,902.00	987,928.00	1,889,451.00	5,413,523.00
小 计	6,714,819,271.63	7,290,803,429.68	4,657,979,978.02	1,219,482,621.96	1,413,340,829.7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739,124,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21,556,674.2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61,798,517.27			61,798,517.2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1,798,517.27			61,798,517.27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开交易价格。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举办实业，电子产品及元件的购销，进出口业务	80,000 万元	30.59	[注]

[注]：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0.593%的表决权股份，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688%的表决权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4.281%的表决权。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张中能、郭梅兰夫妇。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 1]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 2]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注 3]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 4]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注 4]
乳源避暑林庄温泉大饭店有限公司	[注 4]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注 4]
韶关安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注 4]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注 4]
宜昌山城水都生物面膜发酵有限公司	[注 4]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注 4]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注 4]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东莞）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广东南岭旅行社有限公司	[注 4]
乳源山城水都民族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注 4]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乳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注 5]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注 4]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食品有限公司	[注 4]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乳源山城水都食品有限公司	[注 4]
深圳市东阳光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营公司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注 4]
宜都山城水都生态林场有限公司	[注 4]

[注 1]：持有本公司 5.187%股权的股东；

[注 2]：2015 年宜昌长江药业有限公司更名为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 3]：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系持有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必胜电子有限公司 26.03%股权以及公司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之外方股东；

[注 4]：其最终控股股东为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注 5]：2015 年东莞市长安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更名为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36,078,822.34	629,808,333.44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83,168.34	1,706,899.99
乳源避暑林庄温泉大饭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68,747.93	4,103,373.84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47,887.18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2,752.14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乳源)有限公司乳源店	购买商品	68,258.60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6,359.41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444.44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0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乳源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80.00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东莞)有限公司	印刷品	13,414.36	590,984.97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印刷品	416,994.55	448,439.44
广东南岭旅行社有限公司	销售印刷品		1,185.00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印刷品	48,208.90	107,550.29
乳源避暑林庄温泉大饭店有限公司	印刷品	188,235.43	228,578.02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五金材料	3,134,724.31	1,480,674.84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蒸汽	42,017.61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印刷品	612,166.39	521,908.14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印刷品	79,036.64	65,296.98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食品有限公司	印刷品	5,320.51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备件	445,261.90	270,818.81
乳源山城水都民族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印刷品	188.05	8,337.98
乳源山城水都食品有限公司	印刷品	12,158.98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腐蚀箔	4,746,247.08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油类	1,173,375.31	894,842.97
韶关安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385.99	2,864.01
深圳市东阳光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印刷品	15,924.47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	2,633,492.39	27,979.50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品	581,199.44	475,832.5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品	11,717,737.40	9,323,287.37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印刷品	1,620.31	21,201.24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印刷品	383.59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印刷品	251,455.07	23,542.13
宜昌山城水都生物面膜发酵有限公司	印刷品	6,051.28	45,062.29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印刷品	3,877.27	2,142.20
宜都山城水都生态林场有限公司	印刷品	7,922.65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16,676.37	48,162.54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印刷品	3,906.32	3,050.0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860,788.78	579,438.77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明细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收入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4,046,550.00	4,046,550.00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910,000.00	2,910,000.00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 租赁费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房屋	729,448.20	729,448.2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120,000.00	6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1-25	2018-11-25	否
张中能、郭梅兰夫妇，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5-11-06	2018-11-06	否
张中能、郭梅兰夫妇，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1-11	2018-11-11	否
张中能、郭梅兰夫妇，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1-10	2018-11-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12-01	2018-12-0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6,470,000.00	2015-08-28	2024-08-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2-29	2024-08-27	否
张中能、郭梅兰夫妇，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5-11-13	2018-08-13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0,500,000.00	2015-03-30	2022-03-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06-08	2018-06-0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6-26	2018-06-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00,000.00	2015-09-22	2018-03-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	20,000,000.00	2015-12-28	2018-12-27	否

[注]：该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银团贷款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03-03	2015-03-24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15-07-05	2015-10-24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11-02	2015-11-28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15-11-02	2015-11-28	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2015-11-02	2016-02-04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2-01	2016-01-2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15-12-30	2016-01-29	资金拆借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 购买资产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	厂房及附属设施建造	4,941,447.11	12,104,911.80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沥青	5,162,549.31	3,915,257.99

[注]: 根据 2014 年 1 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化成箔)与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建筑)签订的关于宜都化成箔 3 号地食堂及污水处理工程的合同, 约定宜都建筑承揽宜都化成箔 3 号地食堂及污水处理工程, 合同总价约为 17,0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该工程已全部完工, 累计结算金额为 17,046,358.91 元, 其中本年度结算 4,941,447.11 元。

(2) 出售资产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转让设备、生产线		14,433,057.14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3.52 万元	408.30 万元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36,158.39	12,361.58		
应收账款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134,460.00	1,344.60	740,527.73	7,405.28
应收账款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256,610.43	2,566.10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548,269.13	5,482.69		
应收账款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39,814.51	11,398.15		
应收账款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9,098.50	390.99		
应收账款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56.80	25.57		
应收账款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88.00	0.88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4,600.97	2,046.01	126,425.71	1,264.26
应收账款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2,914.00	29.14		
应收账款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东莞)有限公司			16,075.00	160.75
应收账款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2,349,491.81	23,494.92		
小计		5,914,062.54	59,140.63	883,028.44	8,830.29
预付款项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2,750,000.00	
预付款项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3,065,068.28	
预付款项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72,685.75	
小计				7,487,754.03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24,255,036.87	
应付账款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5,377,217.33	6,428,459.46
应付账款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66,256.95	
应付账款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302,112.00	161,560.00
应付账款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111,727.60	
小计		32,312,350.75	6,590,019.46
预收款项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小计			6,000,000.00
应付股利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4,291,926.00	16,296,330.00
应付股利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45,926.00	3,766,330.00
应付股利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5,417,873.12	2,462,669.60
小计		47,755,725.120	22,525,329.6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8,440,695.69	604,195,983.79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 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98,000,000.00
小计		468,440,695.69	802,195,983.79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或有事项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全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的通知》(黔府办发〔2013〕46号)及黔府办发电〔2013〕107号的文件精神,以政府为主导前提下,以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为主体分三批对桐梓县华山煤矿、桐梓县渝兴煤矿、桐梓县松坎煤矿、桐梓县马鬃乡团圆煤矿、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桐梓县茅石乡铭安煤矿、桐梓县永兴煤矿、桐梓县永盛煤矿8家煤矿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整合。为隔离法律风险,参与重组方的完成矿权过户后由狮溪煤业收回了重组方的公章,并以登报的方式公告兼并重组事项。

参与兼并重组的鑫源煤矿原股东刘成良在矿权过户前将矿权用于抵押借款,矿权过户后债权人要求狮溪煤业代刘成良偿还相关债权。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与企业改制相关的民事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十一条“企业吸收合并后,

被兼并企业的债务应当由兼并方承担”作出了(2015)其渝二中法民初字第001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狮溪煤业对鑫源煤矿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于2015年4月16日对狮溪煤业在中国建设银行贵州省桐梓县支行账户存款11,991,190.22元予以冻结。2016年1月26日，法院对冻结的公司资金进行执行，执行金额为11,851,190.22元。

根据狮溪煤业与参与重组的煤矿企业签订的合营框架协议约定，被兼并方在参与整合前，其债权债务、矛盾纠纷等其他遗留问题均由被兼并方自行承担，与狮溪煤业无关。基于该诉讼判决与原签订的合营框架协议的约定存在不一致的情况，现公司已经就此案上诉至高级人民法院。

(二)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 目	内 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根据第九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与株式会社UACJ（以下简称UACJ）进行合作，共同投资设立合资经营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源精箔公司）和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销售公司）。其中，乳源精箔公司原为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由UACJ受让本公司所持乳源精箔的部分股权、三井物产（香港）有限公司所持乳源精箔的全部股权后，本公司占股51%，UACJ占股49%，重新签订合资经营合同，并变更登记名称为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精箔公司投资总额为996,500,000.00元；注册资本为746,500,000.00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380,715,000.00元人民币，占总资本的51%，UACJ认缴出资额365,785,000.00元人民币，占总资本的49%；上海销售公司为本公司与UACJ共同投资新设，投资总额为4,200,000.00元人民币，本公司投资额为2,058,000.00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49%，UACJ投资额为2,142,000.00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51%。	此次加大合作，公司将得到技术支持和借助UACJ品牌优势，有利于公司快速掌握国际先进技术及完善铝深加工技术产业链，有利于扩展市场销售渠道。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乳源东硕软磁新材料有限公司由公司和株式会社新星于2014年05月16日投资设立，2015年	因将乳源东硕软磁新材料有限公	

项 目	内 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未开始自行清算，完成债务清偿并将资产转让给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2016年2月公司收回初始投资款。	司的资产整体转让给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该处置不影响本公司的业务。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16年3月1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468,873,909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4,066,217.27元（含税）。上述预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亲水箱	1,059,160,838.00	991,502,593.08	1,518,483,733.21	741,731,791.90
电子箱	569,552,491.49	435,564,520.20	891,587,977.14	298,826,050.93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电极箔	2,863,137,404.48	2,548,789,805.59	3,715,128,907.19	2,403,172,539.90
钎焊箔	442,406,696.99	383,896,172.59	421,317,412.43	149,060,053.38
电容器	195,615,598.02	168,911,401.11	495,419,538.57	160,524,506.68
磁性材料	265,777,007.73	245,558,645.90	486,560,331.74	279,682,904.64
化工产品	613,535,510.96	537,638,312.87	2,093,181,828.53	1,283,667,846.10
板带材	87,153,275.02	83,437,500.05	82,998,726.21	29,364,546.05
运输	77,550,749.28	72,129,614.68	33,890,883.18	9,150,178.29
其他	153,419,886.29	122,357,152.52	7,342,608,602.88	3,107,564,854.82
小计	6,327,309,458.26	5,589,785,718.59	17,081,177,941.08	8,462,745,272.69
分部间抵销	1,866,735,362.80	1,854,997,903.00	6,152,525,438.64	1,714,589,268.53
合 计	4,460,574,095.46	3,734,787,815.59	10,928,652,502.44	6,748,156,004.16

(二) 银团贷款

2015 年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组成贷款银团，向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并表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物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	持有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股股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各借款人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借款人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三) 租赁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固定资产所述。

(四) 股东股权质押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持有公司股份 74, 277. 20 万股, 股东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的 9, 100. 00 万股, 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 12, 805. 88 万股。

(五) 狮溪煤业探矿权证到期延续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所属响水—黑神庙探矿权、狮溪煤矿探矿权、天生桥-中山煤矿探矿权、文笔山-瓦窑坪煤矿探矿权、茅坝井田探矿权、洪村坝-大竹坝煤矿探矿权六个探矿权证已到期, 狮溪煤业已提交上述探矿权延续申请, 并取得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受理回执, 目前正在办理中。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 593, 900, 057. 17	100. 00	175, 199. 62	0. 005	3, 593, 724, 857. 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3, 593, 900, 057. 17	100. 00	175, 199. 62	0. 005	3, 593, 724, 857. 5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61,284,912.25	100.00	169,139.92	0.005	3,361,115,772.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361,284,912.25	100.00	169,139.92	0.005	3,361,115,772.33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48,959.71	1,489.60	1.00
1-2年	51,000.00	5,100.00	10.00
2-3年	5,000.00	1,500.00	30.00
3-4年	9,279.24	4,639.62	50.00
4-5年	16,000.00	12,800.00	80.00
5年以上	149,670.40	149,670.40	100.00
小计	379,909.35	175,199.62	46.12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3,592,520,147.82		
应收社会保障局农民工工资押金	1,000,000.00		
小计	3,593,520,147.8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59.70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拆借款	3,592,520,147.82	3,360,020,921.12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应收暂付款	379,909.35	263,991.13
合 计	3,593,900,057.17	3,361,284,912.25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677,808,774.55	1 年以内、 1-2 年	46.68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542,418,481.29	1 年以内	15.09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资金拆借款	400,915,666.92	1 年以内	11.16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237,531,456.87	1 年以内	6.61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资金拆借款	152,781,497.62	1 年以内	4.25	
小 计		3,011,455,877.25		83.79	

2.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08,520,353.98		3,308,520,353.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272,554.23		36,272,554.23
合 计	3,344,792,908.21		3,344,792,908.21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96,020,353.98		3,096,020,353.9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合 计	3,294,020,353.98		3,294,020,353.98
-----	------------------	--	------------------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数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1,483,160,783.31			1,483,160,783.31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36,399,451.42			136,399,451.42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480,458,070.76			480,458,070.76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7,084,610.68			127,084,610.68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117,312,364.15			117,312,364.15		
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	113,338,919.73			113,338,919.73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268,181,722.43			268,181,722.43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54,040,455.48			54,040,455.48		
乳源东阳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9,843,976.02			19,843,976.02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12,500,000.00		297,500,000.00		
东莞东阳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乳源东硕软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28,200,000.00			28,20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小计	3,096,020,353.98	212,500,000.00		3,308,520,353.98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合营企业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082,000.00		190,554.23	
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合计	198,000,000.00	36,082,000.00	198,000,000.00	190,554.2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营企业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272,554.23	
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36,272,554.23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7,206,539.63	268,048,237.0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554.23	21,287,870.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6,235.2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 计	228,003,329.13	289,336,107.1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乳源东阳光精箔有限公司	17,342,539.63	18,248,237.07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169,864,000.00	249,800,000.00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小 计	227,206,539.63	268,048,237.07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0,554.23	
深圳市前海九派东阳光科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1,287,870.08
小 计	190,554.23	21,287,870.08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6,235.27	
小 计	606,235.27	

十四、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7,901.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4,843,060.25	[注 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851,190.22	[注 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77,943.33	[注 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2,246.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74,914,158.0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355,095.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50,624.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3,509,686.52	

(2)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注 1]：包括本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摊销金额；

[注 2]：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之营业外支出说明；

[注 3]：系本期期货投资处置收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	0.04	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3	0.01	0.01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99,449,820.36
非经常性损益	B	73,509,686.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5,940,133.8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3,567,683,217.12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56,974,013.28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F	8
报告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13,201,482.73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H	2.5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3,582,175,76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78%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0.73%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99,449,820.36
非经常性损益	B	73,509,686.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5,940,133.84
期初股份总数	D	949,566,888.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1,519,307,021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2,468,873,909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04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1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九日